

##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A股股票\*ST神城（证券代码：000018）于2019年5月28日、5月29日、5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A股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略先生书面征询核实，确认如下：

1、自2018年上半年至今，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存在大量逾期未偿还债务且多数已涉及诉讼、可供经营活动支付的货币资金短缺。同时，为公平保护各方权益，部分债权人表示支持并推动对公司进行重整，但尚未正式提出重整申请。此外，公司符合重整的相关条件，如进入重整程序，可能通过司法重整解决公司的债务危机，恢复正常经营及盈利能力。2019年5月，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陈略先生的通知，陈略先生拟引入重组方重庆市南部新城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部新城集团”），并已就公司拟进行的司法重整事宜签署了《合作意向书》，南部新城集团就作为重组方参与并推动公司重整程序达成初步意向，重整完成后，南部新城集团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陈略先生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重庆市南部新城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控制权变更<合作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9）第 76 号]要求，公司尚需就上述《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重庆市南部新城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控制权变更<合作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补充披露；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筹划的重大事项详见上述第 1 条，但公司或债权人截至目前均未提出重整申请，公司进行司法重整尚需履行相关程序，公司重整目前尚处于筹划阶段，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本公司尚需就上述《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重庆市南部新城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控制权变更<合作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补充披露。

###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变更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略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83,454,556 股，占公司总股本 34.36%，其中 583,454,462 股已经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占其持有公司股票的比例为 99.9998%。控股股东持有的全部股份已被冻结和轮候冻结，可能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动风险。

### 3、公司筹划重整事宜及合作事项能否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或债权人截至目前均未提出重整申请，且公司进行司法重整尚需履行相关程序，公司重整目前尚处于筹划阶段，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南部新城集团签署的《合作意向书》为意向性协议，不具备法律约束力，合作方在尽调工作完成后，根据尽调结果可以决定是否签署解除协议，双方不存在违约责任，且合作方相关财务数据尚未取得，公司无法判断其是否具备足够履约能力，合作事项能否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公司存在大量逾期未偿还债务且多数已涉及诉讼，公司陷入债务危机，可供经营活动支付的货币资金短缺，正常业务发展受阻。

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如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